

## 主旨：臺南市永大滑輪溜冰場開放認養公告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所屬運動場地認養要點辦理(如附件 1)。
- 二、臺南市永大滑輪溜冰場公告開放認養，欲申請者請提出認養計畫書至本局辦理，相關認養事宜請參照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所屬運動場地認養要點辦理，並須遵守以下規範：
  - (一)認養場地須開放提供一般民眾使用，不得限定使用對象及有收費營利之行為。
  - (二)認養場地之水電費及維護管理費用，由認養單位自行負擔(水電費用依實際使用度數計費)。
  - (三)認養單位需負責認養場地及其場地外圍二公尺內環境之清潔。
- 三、提送計畫書 1 式 10 份，計畫書應包含以下項目(範本如附件 3):
  - (一)認養單位基本資料：
    1. 認養單位現況
    2. 認養單位組織編制(如:單位成員名冊)
    3. 認養單位財務單位財務報表
  - (二)認養規劃：
    1. 認養場地:
    2. 認養單位:
    3. 認養目的:
    4. 撰寫認養場地使用須知
    5. 對認養場地現況之認識
    6. 基本認養範圍(含日常維護實施策略及場地之管理)
    7. 近年認養場地營運成果報告書(含照片)
  - (三)認養場館預期成果及效益：

認養期間預訂辦理年度活動及比賽(活動)規劃
- 四、收件截止日：自公告次日起 15 日止，申請資料以正式公文書函送本局。

## 五、 評審作業

### (一)作業流程

#### 1. 評審前作業：

- (1) 認養單位撰寫認養計畫書送本局備查後，始得參與評審並進行書面審查；評審會議之時間將另外通知，地點為本局(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)。
- (2) 認養單位簡報之順序於認養計畫書送達本局後，依各認養單位認養計畫書送達時間先後順序決定，簡報及答詢人數以不得超過3人。
- (3) 認養單位簡報及詢答。
- (4) 評審委員辦理評審。
- (5) 評審結果簽報本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。

### (二)評審標準

項次	評審項目	評審項目子項	配分
1	自主管理	1. 認養單位現況 2. 認養規劃管理 3. 認養場地使用管理須知 4. 緊急應變措施	40%
2	預期成果及效應	1. 認養單位組織編制 2. 設備資源 3. 預定年度活動及比賽規劃	30%
3	場地管理	1. 認養區域及範圍 2. 環境清潔維護及公共開放時間	20%
4	財務管理收支情形	預算明細表(含收入及支出)	10%
總	分		100%

#### 1. 簡報(辦理認養單位簡報，並依下列規定辦理)：

- (1) 認養單位簡報(簡報資料不可超出企劃書內容)，須以中文為主，時間15分鐘，結束前3分鐘按鈴1次，結束時按鈴2次並應立即停止簡報，接受評審委員詢問。評審委員詢答時以統問統答方式進行。評審委員詢問時間不限，認養單位答覆時間以10分鐘為限，結束前3分鐘按鈴1次，結束時按鈴2次並應立即停止答覆。
- (2) 認養單位簡報形式不限，並應自行備妥所簡報設備(本局

僅提供簡報螢幕及投影設備；筆記型電腦、雷射筆等請投標廠商自備），簡報時其他認養單位一律退席。

(三)評審方式：

1. 本案採總評分法

- (1) 由評審委員就認養單位資料、評審項目逐項討論後，各評審委員依評審項目，填寫評分表之個別認養單位各項目評分，交由本機關作業人員計算個別認養單位之平均總評分（計算至小數點以下二位數，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），未達 75 分者不得為認養單位。若所有認養單位平均總評分均未達 75 分時，則符合需要認養單位從缺並廢標。
- (2) 平均總評分在 75 分以上之最高分認養單位為第 1 名者，為符合最優需要認養單位。
- (3) 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保密規定：本案未於認養文件中公告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，該名單於開始評審前予以保密。認養單位不得探詢委員名單。

(四)、簡報及詢答時間：

1. 時間：112 年 7 月 12 日上午 10 時（實際通知時間為主）。
2. 地點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第一會議室（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）。
3. 簡報每家認養單位出席總人數以 3 人為限。